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对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0】第110ZA7692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内容

根据致同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20】第 110ZA7692 号《审计报告》中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津膜科技公司 2019 年度净亏损 83,326.23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1,450.58 万元，且存在逾期借款 2,608.19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津膜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财务报表附注二、2 内容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本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1,450.58 万元，逾期借款 2,608.19 万元。本公司 2019 年度净亏损 83,326.23 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57,447.45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如附注十三、3 所述，本公司已制定了拟采取的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改善措施，本公司董事会无意且确信尚不会被迫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故本公司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附注十三、3 内容为：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本公司 2019 年度净亏损 83,326.23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1,450.58 万元，且存在逾期借款 2,608.19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

定性。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董事会认为：对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董事会同意致同所出具的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针对非标意见涉及的事项董事会和管理层已制定相关有效措施，以消除不利影响，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的说明是完整、准确、真实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无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尽快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解决上述问题。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准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